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关于为其参股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陕西建工高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建高科”），系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建工第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建五建”）之参股子公司，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方

● 反担保对象：西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科集团”）

● 本次反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陕建五建提供的反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7,600.00 万元；截至本次担保前，公司及陕建五建为陕建高科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陕建高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为保障项目建设施工正常生产，拟办理银行融资类授信业务，补充流动资金。陕建高科拟办理融资类授信额度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5,000.00 万元、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2,000.00 万元、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以下简称“长安银行”）10,000.00 万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2,000.00 万元，共计 19,000.00 万元。其中，长

安银行授信额度期限为 3 年，其余银行授信额度期限 1 年，年融资利率不高于 4.5%。以上融资类授信额度由陕建高科间接控股股东高科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陕建五建按其持有陕建高科 40%的股权比例对前述融资授信业务向高科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为 7,60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长安银行担保期限为反担保保证合同项下债权待偿还之次日起 3 年，北京银行、浙商银行、交通银行担保期限为反担保保证合同项下债权待偿还之次日起 1 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陕建五建集团向西安高科集团提供反担保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陕西建工高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1MA712GPM4T）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59 号高科智慧园 A-10306 室，主要办公地为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云水一路 4118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军利，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大型房建、市政路桥、水利水电、钢结构、装饰装修等。

西安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持有陕建高科 45%股权，系陕建高科控股股东；高科集团持有西安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持有高科集团 100%股权，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系陕建高科实际控制人。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被担保人陕建高科资产总额 91,181.29 万元、负债总额 80,585.83 万元、净资产 10,595.46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47,825.05 万元、净利润 426.17 万元。

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被担保人陕建高科资产总额 86,411.06 万元、负债总额 74,719.73 万元、净资产 11,691.33 万元；2023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 46,673.79 万元、净利润 395.86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陕建高科是公司控股子公司陕建五建持股 40%的参股企业，不属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方。

三、反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西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1220630047D）成立于 1992 年 2 月 20 日，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59 号高科智慧园 25 层，主要办公地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59 号高科智慧园 25 层，法定代表人为张小宁，注册资本 500,0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基础设施、园区和房地产建设投资和运营；公共服务投资和运营；高技术产业、战略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投资和运营；股权投资和资本管理。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持有高科集团 100%股权，系高科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高科集团资产总额 21,380,301.41 万元、负债总额 18,990,142.18 万元、净资产 2,390,159.23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451,898.26 万元、净利润 88,218.50 万元。

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高科集团资产总额 22,694,561.22 万元、负债总额 20,339,573.67 万元、净资产 2,354,987.55 万元；2023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 2,131,882.44 万元、净利润 19,688.48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科集团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陕建高科是公司控股子公司陕建五建持股 40%的参股企业，高科集团持有西安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西安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持有陕建高科 45%股权，高科集团为陕建高科间接控股股东，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方。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签署反担保协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陕建五建集团向西安高科集团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后，公司将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反担保业务批准后，及时签署反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反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参股公司的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保障其业务持续、

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目前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未来预期可以按时清偿主债权，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六、董事会意见

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陕建五建集团向西安高科集团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反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参股公司陕建高科的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反担保的比例未超出陕建五建持有陕建高科的股权比例，且陕建高科资信状况良好，未来预期可以按时清偿主债权，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98.02亿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97.75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18.43%和118.32%。公司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